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

※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

申請日期：111年8月19日

申請類別	承接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者				
申請人簽章	《請申請人務必簽章》 林育瑩	職稱	講師	單位	企管系
計畫案名稱	110 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流通服務業營運人才培訓學程				
送審資料	<p>《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p> <p>1.計畫核定補助公文影本 2.計畫核定經費表影本 3.計畫成果報告(膠裝本)</p>				
改善教學成果					
(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					
獲補助金額	補助款(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校內配合款	
	補助單位		金額	金額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 花金馬分署		800,000	200,000	
	合計		800,000	200,000	
系 科	業經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 系主任簽章： 				
院、中心	業經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第 _____ 次院、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 院長、中心主任簽章：				
教 務 處	業經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評定等第： <u>特優</u>			校長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 				
人 事 室					
校教評會	業經校教評會審議，審議結果詳會議紀錄暨相關附件。				
會 計 室					

註：1.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9月1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

2.經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請教師將申請表、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子信箱，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

切 結 書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9 日

申請人姓名	林育瑩 <u>林育瑩</u>	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	企管系
申請類別	承接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者		
申請案名稱	110 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流通服務業營運人才培訓學程		
<p>茲切結保證本人 <u>林育瑩</u> 於 111 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下列所述事項屬實：</p> <p>一、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p> <p>二、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p> <p>三、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訴訟，願自負法律責任。</p> <p>此致</p> <p>教務處</p> <p>申請人簽章：<u>林育瑩</u> (請簽名蓋章)</p>			

註：請於申請時，一併檢附本切結書，未檢附者，不予受理。